



缕缕清香“粽”关情

■ 郑庆霞

记得小时候，春节一过就眼巴巴地盼着端午节。因为端午节不仅可以穿漂亮的花裙，扣五彩的绒线，扎缀满蝴蝶结的辫子，最重要的是还能吃上香甜黏韧的粽子。

母亲包的是“小脚”粽子，由于“小脚”粽子用的粽叶多，包得又紧实，吃起来劲道又香甜。我喜欢冷吃，每粒米都浸透粽叶的清香，再奢侈地饱蘸上白糖，那真是人间美味啊！那时候粽子里没有蜜枣，没有蛋黄，更没有咸肉，清一色的白米素粽子。有的人家不会包粽子，聪明的女主人为了不错过端午的节日气氛，对渴望端午的家人有个交代，便会用粽叶煮一锅香喷喷的米粥，也就象征着端午节被善待了。

母亲见到一家人吃粽子的那一刻，脸上总是洋溢着说不尽的幸福。她说，为了孩子，为了家人，每个女人都应该学会包粽子。一家人围坐在一起吃着粽子，流淌出来的欢声笑语，明的就是融进粽子里的幸福安康。

每年的粽叶都会剩余一点，母亲便会手把手教我和姐姐包粽子。姐姐天生聪颖，一教就会，她不仅学会母亲包的“小脚”粽子，还跟小伙伴们学会了“三角粽”“插花粽”“四角粽”的包法。而我呢，在这方面就是“榆木疙瘩的脑袋”根本“开不了窍”的，我会把被开水焯得绵柔翠绿的粽叶圈得支离破碎，就是圈的，明天就是端午节了。



雨中漫步

■ 洁雪寻梅

昨晚小弟打电话，说大姐电话打不进，想起上天我也没打进，有点不放心，干脆雨天不回老家，去看看大姐。原来是电话卡没插好，一切安然。心情爽，回来时忍不住绕进公园走走，在一草一木一花一叶中寻一些静好……

夏日清晨，雨点不大不小的杂乱无章地嘀嗒在布伞面上，噼里啪啦的声响浑浊又不失清脆。硕大的公园，一个人也没有，撑把伞沿着公园弯弯的小径漫步，难得一份清净……

一棵不太高大的树的枝桠间点缀着好多鲜红光亮的枸杞样小果子，挂牌上标的是枸骨树。想起小时候老家屋后有过这种树，只是模样一点记不得了。有些事物，名字是记忆深处那熟悉的名字，可是有关的其他却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荡然无存。

雨点变细了，但一直淅沥。风很小，雨丝微斜。洋洋洒洒，叶宽厚肥大，雨水顺

着叶脉往下流，在叶尖成滴，然后不紧不慢一滴滴坠落。在浓郁茂密的叶中凸现几株乳白色的大花朵，微风细雨下，不摇不颤，端庄若一位皓腕凝霜清雅大方的女子……

穿着不怕浸水的凉鞋，低洼处，踩几脚，水花四溅……在偷偷萌发的童心里肆意妄为。

因为怕酸，所以我从来不吃李子杏子，也所以，李树杏树也不认识。小路边有一些树，小巧的叶子是紫红色的，圆润的果子比叶子颜色浅，很鲜亮。果子不大，但特别多，几乎缀满了枝。枝被压得很低，地上稀疏零落着一些可能是熟透了的果子，是不是李子？看着蛮馋人的，怎么没有人摘了吃？写到“吃”字，嘴里早已津津乐道……

一路走下来，愣是一个人也没碰着，这景致这时光似乎完全属于我的了。

是的，无论岁月如何变迁，无论世事如何艰险，都不妨在日子的缝隙寻一分初心，享一分安好！



端午之前

端午之前，最新的江湖排行榜终于公之于世。上榜的，除了名满天下的九大绝顶高手，还有个陌生的名字：风凌霜。

风凌霜何许人也？人们对它充满极大的好奇心。

江湖，向来波诡云谲难见平静。没多久，又一件大事引起众人高度关注——销声匿迹三十年的邝天野重现江湖。

往事如烟。当年的邝天野堪称传奇人物，他丰神俊逸风流倜傥，令多少姑娘芳心暗许；他武功颇高，鲜逢对手，令多少好汉敬慕有加……然而，当他遇到那个名叫念儿的女子时，一切都发生了逆转，他从人中之龙变成武林的唾弃对象。

念儿冰清玉洁美丽善良，宛如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女，却为世俗不容，因为她先父乃是魔教护法。

邝天野本非凡夫俗子，又岂会在乎他人眼光。为了追求幸福，决心带着念儿冲破这无形的罗网。可

是，他低估了整个武林的力量。多少名门正派无法容忍异类的存在，纷纷对他俩展开追杀。

邝天野虽桀骜不驯，却没打算与武林同道公然为敌，逃，成为他唯一的选择。他带着已有身孕的念儿，在一次又一次的围剿中奋力突围。

跌跌撞撞之间，二人逃到一座荒山之巅。时值隆冬，呼啸的北风挟着纷飞的大雪，将他俩笼罩在无边的寒冷与肃杀之中，似在考验这对有情人的坚贞。

就在这时，追杀者紧盯不放登上山顶，虎视眈眈地向他俩一步步逼近。体力严重透支与饥寒交迫，令二人几乎虚脱。

“别过来，休要挑战我的底线！”邝天野将念儿护于身后，怒目相向。众人手执兵器目露寒光，将其警告置若罔闻。

又一场鏖战，不可避免地发生了。对手为飞鹰门的七名高手，个个武功了得，一时之间各显其能打

《江湖轶事》系列小小说之七



■ 石上流

得天昏地暗……

在这场血战之中，邝天野为了至爱放手一搏。因敌众我寡，念儿在瞬间没站稳，顺着白雪皑皑的陡坡滑落下去……

“念儿……”邝天野目眦尽裂，心里涌起不可遏制的杀念，如疯似魔所向披靡。白的雪，红的血，构成一幅惨烈的图画……

飞鹰七子一个也没能活着回去。而邝天野也随之失踪，有人说他战死，有人说他跳崖殉情……谁也没料到，三十年后他再次现身，

多少人心惊胆战惶惶不可终日。

当年，心灰意冷的邝天野自坠山崖，是一棵百年老树救了他。从此，他隐居边疆苦练武功，只为有朝一日报仇雪恨。

重返江湖，当邝天野无意间听到风凌霜这名字，暗暗一惊。他想起与念儿的约定，如若生的是男孩便取名凌霜，小名叫凤儿。

世上不会有这么巧的事吧？即便不敢相信，邝天野还是抱着一丝希望，马不停蹄地奔向故里。途中，遇到个手执玉箫的老叟，神情怪异

地盯着他。

“何故拦路？”

“想要你死。”

“痴心妄想。”

话音未落邝天野已出手，那老叟却于瞬间失去踪影。与此同时，一股凌厉之极的掌风，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向邝天野后心袭来。邝天野一飞冲天，从马背上跃出三丈之高，躲过攻击。老叟又一连击出八掌，皆被邝天野躲过。

见难以得手，老叟吹起玉箫，顿时，一支极其悲凉的曲子，挟裹着排山倒海的威压在天地之间弥漫，邝天野连忙用内力护住心脉。

尽管暗藏杀机，但这旋律是那般熟悉……

“老爷子，这支曲子从何而来？”

“怎么，老夫的《追魂曲》终于让你支撑不住了吗？”

“此言差矣，此曲明明叫《寒梅三叹》，怎会叫《追魂曲》呢？”

闻得此言，老叟眼眸一亮，激动道：“你果然是天野！”

见邝天野困惑不解，老叟道：

“我叫秦风，当年是我救了念儿并收为义女。这支曲子还是念儿教我的呢，只不过我将它演变成一门功夫。近来关于你的消息满天飞，因江湖鱼龙混杂，怕有人假冒你名，故设计一试真伪。”

“原来是义父大人，请受天野一拜。”

“孩子，快起来，念儿与凌霜还在家等着呢，咱赶紧回家吧！”

邝天野闻言大喜，凌霜果然是自己儿子。虎父无犬子，这话说得真是一点不错。想到虽历经磨难，一家人终于可以团圆，不禁感到释然。

邝天野甚至暗暗放弃了复仇。他相信，这段

喋血传奇，定能让那帮武林同道有所感悟……

